

# 全国物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 关于支持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物流 赛项开展物流从业人员职业能力等级 认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推动中职物流职业教育“双证书”工作的顺利开展，促进物流人才培养工作更加贴近企业岗位的用人要求，根据《物流从业人员职业能力等级认证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按照物流员级别的考核内容，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现代物流综合作业赛项中专门设立物流专业素养考核环节，为进一步推动各省、市选拔赛能够顺利进行，激发各地区院校学生参赛的积极性，经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与全国物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研究决定，各省、市中职组物流赛项组织单位可向当地物流员智能化考试中心申请，对物流专业素养考核成绩合格的选手申请取得物流员级别证书，具体要求请参见《管理办法》。

中物联物流认证办公室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5 号

联系人：雷潇骏

联系电话：010-68392018-120 13520933507

传真：010-68392018-115

邮箱：pxb@clpp.org.cn

网址：www.clpp.org.cn

全国物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 年 4 月 9 日

